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数及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修订《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控制制度》的议案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证监发〔2022〕48号）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修订《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控制制度》。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章勤、吕洪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关于审议《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章勤、吕洪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